**杨浦南校区供水管道抢修工程招标资料**

一、项目名称：杨浦南校区供水管道抢修工程

二、项目地址：杨浦区平凉路2103号。

三、工程概况：

杨浦南校区正门至一、二教学楼及三好堂地下供水管道（消防供水）更新、路面开挖、绿化修复及新旧管道接通等。

四、主要施工内容

见工程量清单附件

五、招标形式及有关约定：

 1．校内公开招标

 2．有关约定

 1）报价采用清单报价。

 2）投标报价说明

 A．工程量清单中提供之数量不得修改，所投标的综合单价应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及投标人的期望利润等，并应综合考虑到现场条件、材料及机械价格波动、风险等一切因素（人工按学校规定单价报价，即：普工85元/工日，技工105元/工日，综合人工 95元/工日；费率按学校规定费率报价，即：装饰综合费率4%，安装综合费率32%；不得超越）。

 B．投标单位应按招标单位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计算工程项目的单价和合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项均需计算填写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没有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C. 投标总价为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清单及其他项目清单报价之和。

D．本工程招标文件（包括提供的附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有关图纸及其它资料和施工现场条件；参照定额：《上海市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00）》《上海市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00）》等相应2000定额及有关相应费率。上述定额中没有的子目可套用或参照上海市其他专业定额。自编的补充定额须附详细的单位估价表，估价表中所列的内容、数量、单价等须与实际情况相符，损耗系统的考虑必须符合国家定额的规定。

E．措施费项目是为完成本项目施工，在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该部分费用由各投标人根据提供的有关资料及现场条件结合自身实力和施工方案、施工机械等自主报价包干使用。措施费报价要求：投标人应考虑本工程具体情况，实事求是填报，一旦成交，包干使用。各项目内容均指措施费相应条款规定范围并结合本招标文件要求，所预计发生的费用。投标人应综合考虑本工程指定金额（如果有）内容部分管理费、配合费，一旦成交，无论指定金额内容包括数量发生何种变动，管理费及配合费一律包干，不予调整。投标人在对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部分的措施费报价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报价要求，结合投标人在本工程项目中所采用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列明细清单进行报价，以下细目仅供参考（但不仅限于此）：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安全警示标志牌；现场围栏；各类图板；企业标志；场容场貌；材料堆放；现场防火；其他相关的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措施。临时设施：现场办公生活设施；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其他相关的临时设施措施。安全施工：操作平台防护；操作平台交叉作业；作业人员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其他相关的安全施工措施。投标人措施费报价内容不仅限于投标文件提供的“措施费清单”所列项目内容，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具体情况，根据提供的有关资料及现场条件结合自身实力和施工方案、施工机械等自主报价包干使用。一旦成交，不论实际情况与投标人的估计有多大出入，亦不论设计变更与否，该部分价款一律不予调整。

3）本工程投标时采用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市场管理总站月发布的《上海市2014年11月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为指导。

4）施工工期： 14天。工程保修期为二年。

5）施工人员不能住在校区内。

6）本工程项目质量目标为一次性验收合格。

六、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单位资质材料（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和机电安装叁级及其以上资质）。

2）施工组织设计、进度、安全措施及安全承诺等。

3）投标报价书。

4）后期服务承诺。

七、投标书递交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1日下午14：00，逾时不再接收。

八、标书递交地址：

上海电力学院后勤管理处（平凉路2103号行政楼502室）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要求一式三份（并附excel电子文档一份，可刻录光盘），商务与技术部分合并装订，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所有正本和副本统一装入封套内密封，在封口骑缝处加盖谈判投标人公章。封套外应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和地址。投标响应文件应统一用A4纸制作，附图（表）可采用A3纸。

十、联系电话、联系人：

 35303832 杨老师、周老师

上海电力学院

后勤管理处

 2014年12月05日